

五、小微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(联合体)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萝北县石墨产业园区服务中心的萝北经济开发区五矿配套10千伏线路工程项目采购活动,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(或者: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)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(萝北经济开发区五矿配套10千伏线路工程项目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建筑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黑龙江三江丰源电力安装有限公司),从业人员70人,营业收入为3598.74万元,资产总额为3791.76万元¹,属于小型企业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2. (标的名称),属于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行业;承建(承接)企业为(企业名称),从业人员_____人,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,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,属于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黑龙江三江丰源电力安装有限公司

日期:2022年6月8日

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 / 企业详情

• 企业名称：**黑龙江三江丰源电力安装有限公司** 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 返回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	91230800669034851Q	注册资本:	1200万人民币
登记机关	佳木斯市市场监督管理局	所属门类	建筑业
成立日期	2008年01月29日	行业	架线及设备工程建筑

[享受扶持政策信息](#)
[经营异常信息](#)
[严重违法失信信息](#)
[企业黑名单信息](#)
[更多信息](#)

暂无享受扶持政策



交易执行系统 [2022-06-02 09:49:44]

黑龙江三江丰源电力安装有限公司 2022-06-02 09:49:44